关于组织申报国家重点研发计划

2021年“工厂化农业关键技术与智能农机装备”等12个专项的通知

各相关学院：

近期，科技部发布了“十四五”国家重点研发计划2021年第五批次12个重点专项申报指南，具体如下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重点专项** |
| 1 | 农业生物重要性状形成与环境适应性基础研究 |
| 2 | 农业生物种质资源挖掘与创新利用 |
| 3 | 北方干旱半干旱与南方红黄壤等中低产田能力提升科技创新 |
| 4 | 黑土地保护与利用科技创新 |
| 5 | 农业面源、重金属污染防控和绿色投入品研发 |
| 6 | 重大病虫害防控综合技术研发与示范 |
| 7 | 畜禽新品种培育与现代牧场科技创新 |
| 8 | 动物疫病综合防控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 |
| 9 | 林业种质资源培育与质量提升 |
| 10 | 工厂化农业关键技术与智能农机装备 |
| 11 | 食品制造与农产品物流科技支撑 |
| 12 | 乡村产业共性关键技术研发与集成应用 |

**提示：**部分专项设“揭榜挂帅”项目和青年科学家项目。

一、申报注意事项

1. 本次申报在国家科技管理信息系统公共服务平台无纸化申请，申报材料中所需的附件材料，全部以电子扫描件上传。平台网址：<https://service.most.gov.cn/>

2. 申报注意事项和资格，以及专项指南、编制专家名单和形式审查要求，详见科技部通知网址：

https://service.most.gov.cn/kjjh\_tztg\_all/20210517/4308.html

特别提醒：各专项对申报资格、课题设置和参加单位数量有不同要求，请仔细阅读各专项指南和形式审查要求。

3. 网上填报预申报书的受理时间为：6月4日8:00至7月8日16:00。

二、我校申报工作安排

1. 申报权限开通

拟牵头申报项目的老师，请填写附件《拟申报项目清单》，于5月30日前发送到邮箱sunyuntao110@nuaa.edu.cn，以便在平台开通申报权限。

2. 联合申报协议用印

项目“联合申报协议”需加盖我校公章的，请提交科研院会签，线下审批请到本部综合楼科研院603办公室审核、登记，线上审批请选择沈建新或孔祥浩会签；

另外，联合申报协议中承诺配套经费的，请课题组说明配套资金来源。

3．如有关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申报事项的疑问，请及时联系科研院高新技术办公室。

联系人： 孙运涛 84891663 15850595009

附件：《拟申报项目清单》

科学技术研究院

2021年5月18日